## 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华组【2018】28号

## 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 关于刘均匀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党委(党总支部、直属党支部):

经校党委研究同意:

刘均匀同志任党政办公室/法律事务办法律顾问办公室主任;

邹声凡同志任团委学生社团与实践指导中心主任;

殷宇红同志任机关党委党建办公室主任;

龙冲同志任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;

陈彦武同志任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

杨婷同志任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正科级辅导员;

冯国涛同志任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正科级辅导员;

朱菲菲同志任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副科级辅导员;

王少华同志任建筑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, 试用期至 2019 年 7 月 13 日;

管龙陵同志任建筑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王美玲同志任建筑学院副科级辅导员: 洪丽同志任衡阳医学院党政办公室副主任(正科级); 李红颖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**佘雅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**: 徐婵娟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周君仪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彭巧滢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蒋芳香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曾颉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周玉林同志任衡阳医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刘永忠同志任衡阳医学院副科级辅导员; 陈代娣同志任公共卫生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: 赵长渝同志任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: 唐云波同志任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正科级辅导员; 江柯桥同志任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正科级辅导员: 苏玲同志任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副科级辅导员: 以上同志原职务自然免除。

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 2018年9月6日

南华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18年9月17日印发